

被执行人不动产挂淘宝网竞拍

■文/图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刘南斌

本报讯 6月20日上午10点整，经过24小时角逐，用户庄某某以最高应价3267000元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竞得“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翡翠绿洲森林半岛街27号2002房产”，这是衡山县人民法院第一次成功在淘宝网拍卖被执行人不动产。

自《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于2017年1月1日实施以来，衡山县人民法院积极尝试在网上拍卖被执行人资产。当天，衡山县法院同样通过网上拍卖平台，将另一套位于同一位置的房产拍出。

随着科技的进步，网络司法拍卖作为一种新生事物诞生，它有着传统司法拍卖所无法比拟的优势。“首先是无佣金，节约了大量成本；其次是可以促进



被执行人不动产通过网上拍卖成功

标的物价格最大化，有着良好的竞拍环境；再者是扩大了参与度，公开透明，预防暗箱操作。”衡山县法院执行法官介绍说。

衡山法院将积极运用这一新方法，

加大宣传力度，扩大知晓面，消除意向者的疑虑，让更多的人参加到网络司法拍卖中来，节约社会资源，促进法院的执行工作。

昔日申请执行人 今成“老赖”被拘留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胡燕美

本报讯 近日，衡东县人民法院在执行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被执行人肖某因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拘留，而肖某曾是衡东县人民法院另一起执行案件的申请执行人。

三年前，肖某与谢某执行一案中，肖某是申请执行人。因被执行人谢某逃避执行，为维护肖某权益，衡

东法院执行干警赴株洲攸县执行。在执行过程中，遭到谢某及其家人暴力抗法，致衡东法院多名执行干警受伤，在当时影响极为恶劣。后经衡东法院多方努力，最终该案得以执结。

2016年，申请执行人向某与被执行人肖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衡东法院调解，被执行人肖某应当从2016年8月开始分批归还申请执行人向某本金27万元及利息，但肖某没有按时还款，向某只好向衡东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立案受理后，执行法官向被执行人

肖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与报告财产令，要求肖某履行生效文书确定的义务，可是肖某收到法院送达的文书后置之不理，不主动向法院申报财产也未履行义务。

执行法官多次联系肖某，向其说明不履行法院生效文书确定的义务的后果，肖某仍拒绝履行。经衡东法院查实，被执行人肖某在2016年年底收到工程款六七十万元。鉴于肖某完全有履行义务的能力却拒不履行，属于恶意逃避执行的行为，法院决定对其司法拘留十五天。

迫于限制高消费名单压力 被执行企业主动履行义务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汤红本

本报讯 近日，衡东法院圆满执结一起劳动争议、人事争议案件。

申请人曹某某与某企业劳动争议、人事争议一案，申请人曹某某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仲裁裁决书向衡东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被执行企业履行生

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要求被执行企业补偿申请人曹某某人民币15000元，并为申请人缴纳2011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养老保险费单位部分，具体标准以衡东县社保局计算数字为准。

衡东法院立案执行后，依法向被执行人发出了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但被执行企业总是以各种理由推脱。执行

法官在找到被执行企业负责人的电话后，取得电话联系说明如再不履行，将依法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与限制高消费令名单。

被执行人企业迫于压力，主动先期交来了1.5万元执行兑现款到法院，随后被执行人企业与申请人达成了调解协议，申请执行人从法院撤回了执行请求，案件圆满结案。

打破界限带来新格局

石鼓法院推行“大民事”审判制度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贺水郴

本报讯 2017年6月，针对日益凸显的“案多人少”、“法官之间忙闲不均”的矛盾，石鼓区人民法院深入推进司法改革，科学配置审判资源，将民一、民二、民三、审监庭、行政庭进行整合，打破原有民事审判中各审判庭职能格局的界限，推行

“大民事”审判格局，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案件受理后，石鼓法院不再按案件类型进行分案，打破民事、商事案件的界限，所有案件均按顺序分配到法官手中，缩短了办案周期，提高了审判质效。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新类型案件增多，实行大民事审判后，拓宽了法官的业务领域，补足法官的法律知识

和审判技巧。

实行“大民事”审判制度后，法官们忙着“充电”、“串门”，相互学习交流，钻研业务，石鼓法院各审判庭室也迅速调整状态，适应新常态，用实际行动支持司法改革，充分调动了法官的主观能动性。

石鼓法院自实施“大民事”审判制度以来，收效良好，结案率同比上升明显，结案周期进一步压缩。

法院简讯

近日，衡山县法院团支部荣获“湖南省五四红旗团支部”荣誉称号，衡山法院团支部团结带领全院青年党员、团员、青年，充分发挥了党的助手和后备军的作用，为推动法院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为共青团工作的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通讯员 马富)

为进一步规范案件流程管理，有效利用电子卷宗提高办案效率，促进审判质效全面提升，6月20日下午衡东县人民法院邀请华宇软件公司工程师到该院就电子卷宗及电子法院深度应用对全体干警进行了专题培训。

(通讯员 谭丽斌 胡海鹏)

6月30日，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衡南县人民法院召开大会并开展重温入党誓词、道德讲坛、党组书记上党课、“颂歌献给党”歌咏比赛、爱心捐款等系列活动。

(通讯员 周亚平)

6月29日，在蒸湘区委庆“七一”表彰大会上，蒸湘区法院机关党支部获评全区“先进基层党组织”，这是2017年该院在评为全市“优秀基层政法单位”之后，收获的又一殊荣。

(通讯员 何俊)

7月3日，珠晖法院召开防汛抢险专题会议，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冯卫对防汛抢险工作进行了周密部署，成立了“抗洪抢险突击分队”，安排干警巡守在洪水淹没的区域，设置了警戒线，指挥受灾群众有序出行，以及协助当地政府做好防汛抢险的其他工作。

(通讯员 蒋才茂 罗娇霞)

网上立案便捷 获当事人点赞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谭丽斌 谭祖川

本报讯 “真没想到，点点鼠标，10来分钟就把案子立了。”近日，樊某到衡东县人民法院起诉离婚，起初以为要很长时间，没有想到通过网上立案平台，快捷又省心。

为全面拓宽当事人与人民法院的联络渠道，进一步方便当事人诉讼和提高立案效率，衡东法院作为湖南省首批电子法院试点单位，已正式提供网上立案服务。

申请人只需登录湖南法院网网上立案平台，凭身份证号码或者律师职业资格证号码进行实名注册后，按照立案要求填写、上传立案材料，通过平台提交至衡东县人民法院。不多久，当事人就会收到提示网上立案情况和相关事项的短信。

为确保网上立案规范高效，让群众真正享受到“互联网+”的便利，衡东法院邀请华宇工程师分批对全院干警、律师等人员进行了演示培训，并指派专人负责网上立案系统管理。

衡东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肖海军表示，开通网上立案是衡东法院诉讼服务拓展服务内容、提高服务水平的新举措，该系统的开通打通了诉讼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在便利当事人诉讼方面将起到积极作用。